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是赣州市水利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中共赣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关于市水利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市编[2021]17号），主要职责是：以市水利局的名义统一行使中心城区水利领域的水政监察和行政执法职权，查处全市重大案件和跨区域案件，做好跨部门执法的组织协调，指导县（市、区）水利领域的水政监察和行政执法工作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2年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共有预算单位1个，未设立内设机构。

编制人数小计13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3人。实有人数小计1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1人，退休人数小计5人，遗属人数1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502003]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9.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9.31	卫生健康支出	12.6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农林水支出	412.7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8.31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其他支出	70.86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70.86		
本年收入合计	320.17	本年支出合计	515.61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95.44		
收入总计	515.61	支出总计	515.61

部门收入汇总表

[502003]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515.61	195.44	249.31	249.31								70.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		11.07	11.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7		11.07	11.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7		11.07	11.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6		12.66	12.6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		12.66	12.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6		12.66	12.66									
213	农林水支出	412.71	195.44	217.27	217.27									
03	水利	412.71	195.44	217.27	217.2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12.71	195.44	217.27	217.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1		8.31	8.3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31		8.31	8.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1		8.31	8.31									
229	其他支出	70.86											70.86	
99	其他支出	70.86											70.86	
2299999	其他支出	70.86											70.86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502003]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515.61	137.81	37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	11.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7	11.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7	11.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6	12.6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	12.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6	12.66	
213	农林水支出	412.71	105.77	306.94
03	水利	412.71	105.77	306.9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12.71	105.77	306.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1	8.3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31	8.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1	8.31	
229	其他支出	70.86		70.86
99	其他支出	70.86		70.86
2299999	其他支出	70.86		70.8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02003]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9.31	127.31	1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	11.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7	11.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7	11.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6	12.6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	12.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6	12.66	
213	农林水支出	217.27	95.27	122.00
03	水利	217.27	95.27	122.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17.27	95.27	12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1	8.3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31	8.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1	8.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02003]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27.31	113.09	14.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84	110.84	
30101	基本工资	42.38	42.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7.55	7.55	
30107	绩效工资	26.84	26.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7	11.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6	12.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1	8.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3	2.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2		14.22
30201	办公费	10.62		10.62
30208	取暖费	0.38		0.38
30228	工会经费	0.83		0.83
30229	福利费	2.38		2.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2.25	
30305	生活补助	1.53	1.53	
30309	奖励金	0.72	0.7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502003]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5	6	7
502003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9.50	0.00	9.5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2003]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水利事业经费	项目编码：	360700228888030000900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郭锐	联系人：	郭锐
联系电话：	18170709907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122	本年度预算金额：	122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1、《赣州市水政监察执法协管人员工作实施方案》2、项目实施的意义：维护全市河流生态，保护国家资源。3、关于市水利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4、根据《关于市水利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三定方案工作职责。
实施可行性：	1、江西省赣州市财政局赣市财农请字【2020】16号提出意见。2、对18个县（市、区）已办案件进行复核和指导。3、查处全市重大案件，保障水政监察支队正常运行。
项目实施内容：	1、协助宣传贯彻水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指示要求。2、开展河湖执法巡查活动，及时发现、制止危害河道、湖泊、水资源、水工程安全的水事违法行为，协助调查水事违法案件。3、参与防汛期间应急抢险工作，履行防汛抢险预备队相应职责；协助做好水资源、水工程等设施安全保护工作。4、参与水利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摸排，及时报告涉黑涉恶相关线索；协助做好涉水问题引发的矛盾纠纷和信访举报件核查工作。5、上级赋予的其他工作任务。6、执法队伍建设及场地、装备、执法运行等工作的保障。
中长期目标：	1、保证河流生态和河道安全，2、维护正常水事秩序、保护水资源生态环境，3、避免造成国家资源损失，有效打击涉黑团伙，4、查处全市重大案件和跨区案件，做好跨部门执法的组织协调，指导县（市、区）水利领域的水政监察和行政执法工作等。
年度绩效目标：	1、遏制非法采砂行为，2、保证河流生态和河道安全，3、全年无过错重大案件，4、完成上级交办的水政执法工作。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1、市政府同意市水利局《关于请求同意招聘水政监察执法协管人员的请示》，2、关于市水利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3、根据《关于市水利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三定方案工作职责。
其他依据：	1、市财政局《关于水利局关于呈报（请求同意招聘水政监察执法协管人员工作实施方案的请示）的意见》2、赣市财农请字38号文件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1、保障河流生态和河道安全，2、遏制非法采砂行为，3、全年无过错重大案件，4、完成上级交办的水政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船舶执法检查次数（次）	>12次
		巡视巡查开展次数（次）	>24次
		日常巡查次数(次)	=24次
		联合执法次数	=4次
		开展司法监督活动场（次）	=18次
		执法监察督导县数	=18个
		信访事项处理件数	=5件
	质量	违法事件破获率	=100%
		各县案件制作合格率	=100%
	时效	舆情应对及时率	=100%
		投诉举报处理及时率（%）	=100%
		督导时间范围	=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打击涉黑团伙
全市水政执法完成率			>80%
生态效益		保护水资源生态环境	>=95%
可持续影响		保证河流和河道安全	>=95%
		保障涉水活动合法有序	=100%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收入预算总额为 51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8.2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49.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4.2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支出预算总额为 51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8.2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7.8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5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0.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万元。项目支出 377.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7.7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94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70.8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 3.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 万元;农林水支出 412.7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3.4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9 万元;其他支出 70.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8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10.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7.3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9.95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2 万元;其他支出 70.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86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49.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4.2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31 万元,农林水支出 217.27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27.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2.2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0.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 万元。项目支出 1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2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2 年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2 年赣州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 年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无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支出,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11.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0辆。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 项目情况说明

1. 水利事业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1、为确保市水利局聘用的水政监察执法协管人员更好开展工作,进一步加大水行政执法监管力度,坚决遏制和打击非法采运砂等涉水违法行为,市政府同意我局建设监控平台及招聘30名年轻退伍军人为水政监察执法协管员。2、以市水利局的名义统一行使中心城区水利领域的水政监察和行政执法职权,查处全市重大案件和跨区案件,做好跨部门执法的组织协调,指导县(市、区)水利领域的水政监察和行政执法工作等。3、根据水政监察支队三定方案工作职责,为更好地指导县(市、区)水利领域的水政监察和行政执法工作,确保全市水政执法不出现重大失误,每月开展水行政执法监察督导活动。

(2) 立项依据: 1、市政府同意市水利局《关于请求同意招聘水政监

察执法协管人员的请示》。2、关于市水利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3、根据《关于市水利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三定方案工作职责。4、赣市财农请字 38 号文件。

(3) 实施主体：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

(4) 实施方案：1、人员保障，2、后勤保障，3、场地及执法船的保障，4、队伍建设。

(5) 实施周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122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船舶执法检查次数（次）	>12次
		巡视巡查开展次数（次）	>24次
		日常巡查次数(次)	=24次
		联合执法次数	=4次
		开展司法监督活动场（次）	=18次
		执法监察督导县数	=18个
		信访事项处理件数	=5件
	质量	违法事件破获率	=100%
		各县案件制作合格率	=100%
		时效	舆情应对及时率
	投诉举报处理及时率（%）		=100%
	督导时间范围		=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打击涉黑团伙	>=95%
		全市水政执法完成率	>80%
	生态效益	保护水资源生态环境	>=95%
	可持续影响	保证河流和河道安全	>=95%
		保障涉水活动合法有序	=100%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二、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赣州市水政监察支队“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9.50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出国计划。

公务接待9.5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单位严格遵守厉行节约规定，预算安排不超过上年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2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其他水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